

济源市王屋镇人民政府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 恢复资金森林抚育项目施工合同

甲方：济源市王屋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河南昌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它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双方就济源市王屋镇人民政府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抚育项目施工进行协商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济源市王屋镇人民政府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抚育项目

工程地址：王屋镇封门村、石匣村

工程内容：施工作业面积2537亩

具体位置以通过省林业局评审批复的《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抚育作业设计》为准

二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年12月19日

竣工日期：2026年01月27日

三、技术及施工要求

（一）技术要求

按照作业设计，该区域抚育方式为疏伐，伐后控制指标主要有：

1. 采伐株数强度控制在23%-31%；
2. 包括森林抚育现场作业（疏伐、修枝、割灌、天然更新）、材料转运等全部设计内容。

（二）施工要求

严格按照施工要求进行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必须进行施工岗前培训，明确施工分组及各组负责人，强调技术标准及安全施工事宜；必须为参与抚育的施工人员购买人身保险。
2. 施工现场必须有2名以上(含2名)森林抚育乡镇技术骨干人员，在现场进行监督和指导施工。
3. 按照先标号，后采伐的原则，标号完后，经乡镇技术骨干验收合格后，再进行采伐。
4. 原则上优先使用周边村有能力、有意愿参与森林抚育施工的群众。

四、双方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负责项目的作业设计编制。
2. 对乙方进行必要的抚育技术指导。
3. 按合同约定付款。
4. 甲方和乙方共同监督施工质量和进度，对不按照招标文件、合同约定的图纸范围、技术标准、时间进度、质量要求和其它规定进行施工，或发生乱砍伐等现象，可采取督促整改、停止施工、移交执法部门等措施。
5. 甲方对乙方不履行技术和施工要求的，有权利终止合同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和义务

1. 乙方负责协调落实森林抚育任务，监督专业施工队严格按照技术和施工要求组织施工。
2. 乙方需对专业施工队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指导，指定经过培训的护林员，现场监督施工。
3. 服从甲方技术人员的指导，严格按照技术要求施工，对工程建设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并配合相关部门的检查验收。

4. 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技术规程，避免发生安全事故，施工中若出现伤、亡、病、残等安全事故，所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。若出现施工质量方面问题，乙方负责承担责任。

五、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

合同金额为(人民币)：壹佰捌拾万零伍仟叁佰肆拾肆元整(1805344元)

双方签订合同，施工进场，支付 30% 预付款，在工期内按要求完成所有工程量并验收合格，结算完成后付至结算价的100%。

注：在支付预付款之前，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或承诺函。

六、争议

本责任书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请当地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裁决。

七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5年12月18日

合同一式贰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：济源市王屋镇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(签字或盖章)

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(盖章)：河南昌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：



联系电话：

时间：2025年12月18日